

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  
第 1 號第 3 次代理教師甄選結果公告

一、生活科技科：

正取：朱○璋。

備取一：林○正。

備取二：黃○雯。

備取三：彭○璋。

二、體育科：

正取：范○雯。

備註：錄取人員請於 111 年 8 月 5 日〈星期五〉上午 9 時至 10 時，親自持相關證件(國民身分證、甄選准考證、畢業證書、教師證正本及警察刑事紀錄證明等)及原服務學校同意離職證明書向本校人事室報到，逾時未報到者以棄權論。

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4 日

